

股票代码：600012

股票简称：皖通高速

编号：临 2014-020

债券代码：122039

债券简称：09 皖通债

##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分别于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和六月二十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

（四）会议由董事长周仁强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1、同意提名周仁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同意提名李俊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同意提名陈大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同意提名谢新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同意提名吴新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同意提名孟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同意提名胡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同意提名杨棉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同意提名江一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为期三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9名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经公司董事会人力资源及薪酬委员会审查，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名新一届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提名人和候选人声明以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审议通过《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建议薪酬方案(含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建议薪酬方案(含税)：

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三个年度，董事长将每年分别收取人民币840,000元的薪酬。此外，于完成一年服务后，董事长可收取一笔花红。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的三个年度分别收取人民币70,000元的花红。

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三个年度，其它每位执行董事将每年分别收取人民币588,000元的薪酬。此外，其它每位执行董事于完成一年服务后可收取一笔花红。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的三个年度分别收取人民币49,000元的花红。

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三个年度，每位非执行董事将不领取车马费/董事费。

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三个年度，每位境内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各年董事费分别为人民币80,000元。

由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七日起三个年度，每位境外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各年董事费分别为人民币120,000元。

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于完成一年服务后将不会收取任何花红，亦无须与本公司签署任何董事合约。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建议薪酬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存量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预算，结合公司未来一年资金安排，预计公司将产生一定的存量资金。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且有固定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批准公司在未来一年内办理同一时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上述事宜。

（四）审议通过《关于盛尧先生和梁冰女士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副总经理盛尧先生和梁冰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公告临 2014-021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 2014 年 8 月 15 日下午 2:00 在公司办公地址举行，并授权董事会秘书谢新宇先生以董事会的名义发出有关会议的召集通知，及准备 H 股通函—“第七届董事会及第七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及建议酬金通函”的印刷和寄发。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批准通过《关于协议转让新安金融 3 亿股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降低公司在非控制性金融企业中的股权投资比例，加强对金融领域投资风险的防范和控制，经 201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六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批准意向转让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新安金融”）部分股权，拟将所持有的新安金融 5 亿股股份中的 3 亿股协议转让给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并授权经营层办理转让报批手续及开展资产评估工作。2013 年 12 月，该转让事项已经获得安徽省国资委的批复。

本次会议同意将原协议转让的股权受让方由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其控股子公司—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该变更事项已经获得安徽省国资委的批准。批准《拟转让所持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亿股

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和《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价格以报安徽省国资委备案确认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准。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资产评估结果获得安徽省国资委备案确认后，签署该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相关股权变更手续。

关于该股权转让事项的详情待正式签署协议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 附：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执行董事

周仁强先生，1955年出生，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1982年毕业于安徽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1984年获得广西师范大学文学硕士学位。曾先后担任安徽省委政策研究室一级巡视员、副处长、处长和主任助理，（其间挂职任铜陵市人民政府市长助理），省委办公厅副主任，省委副秘书长兼省委政策研究室主任，中共安徽省委八届委员。现任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于2010年3月26日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安徽安益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俊杰先生，196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先后担任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组织部副部长、宣传部部长，安徽省高速公路总公司营运处副处长、蚌埠管理处党总支书记、安徽省现代交通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总经理、安徽省高速公路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安徽省高速公路总公司人事处处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安徽高速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等职。现任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安徽省高速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和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大峰先生，1963年出生，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担任中煤第三建设公司机电安装处副总工程师、副处长、处长，中煤第三建设公司副经理，中煤第三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安徽省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其间挂职担任宿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2012年9月起任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安徽宁宣杭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谢新宇先生， 1967 年出生，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高级工程师，香港公司秘书公会联席成员。曾于 1996 年至 1999 年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99 年至 2002 年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自 2002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安徽宁宣杭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和安徽新安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2 年 12 月 27 日起主持公司工作，暂时代为行使总经理职权。

## 非执行董事

吴新华先生， 1967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常务副理事长、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职招商局蛇口工业区南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招商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加盟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后，曾出任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孟 杰先生， 1977年出生，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2002年毕业于湖南大学桥梁与隧道工程专业。2002年8月至今在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为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股权管理一部工作，历任项目经理、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和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7月12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

限公司、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独立非执行董事**

胡 滨先生， 1971年出生，法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后、研究员。现任金融法律与金融监管研究基地主任、博士生导师。主要社会兼职有国家开发银行特聘专家、无锡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棉之先生， 1969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财务学）博士。现任安徽大学商学院副院长、教授，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兼任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江一帆先生， 1972年出生，香港永久居民。2003年毕业于英国南安普顿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MBA）。2004-2007年于交通银行香港分行授信审查部工作，担任信贷审批主任。2007年至今，于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工作，任贷款审批委员会委员，中小授信团队主管，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负责人，负责信贷审批工作。